**下冶镇2023年第三季度光伏收益（发电收益和国家补贴）资金分配到村公示**

农开公司已将2023年第三季度光伏发电扣除运维费后收益64003.59元和2022年1月至2023年6月期间光伏发电50%的国家补贴资金167735.54元转入我镇财政，实际到账收益资金共计231739.13元。根据下冶镇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办法和各村确权份额，现将本笔资金分配到村情况予以公示（见附件）。

公示期：2023年10月22日—2023年10月31日

监督电话：

国家乡村振兴局：12317

省乡村振兴局：0371-65919535

示范区乡村振兴局：0391-6633993

镇政府：0391—6077101

下冶镇乡村建设办公室

2023年10月22日

附件：

